

新北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71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

承辦人：楊昌展

電話：(02)29620462 分機175

傳真：(02)29551357

電子信箱：AP064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體學字第11409294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7TK9QD）

主旨：為辦理114學年度績優體育獎學金申請事宜，請貴校

（會）於114年6月18日前送本局憑辦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績優體育獎學金發給要點辦理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本要點適用對象戶籍須設籍本市連續1年以上（即113年5月31日前設籍本市）之在學學生，且參加113年6月1日至114年5月31日期間之運動競賽，並符合本要點所訂各項成績之績優體育選手。
- 三、本案請依申請作業注意事項提出申請，申請流程如下：
 - （一）本市所屬各級學校學生：由各校將符合資格者之申請表及相關文件彙整造冊送本局憑辦。
 - （二）各大專院校及外縣市學校之學生，請本市體育總會轉知各單項委員會協助彙整造冊送本局憑辦。

(三)本案不接受個人申請，非由上述單位送件者，不予受理。

四、紙本申請資料請於114年6月18日前免備文郵寄至本局學校體育科收（以郵戳為憑），信封請註記「申請體育獎學金」。造冊電子檔請本市所屬學校上傳至校務行政系統填報；本市體育總會單項委員會請寄至承辦人電子信箱（AP0644@ntpc.gov.tw），檔名為「○○委員會績優體育獎學金造冊資料」。

五、隨文檢附「新北市政府績優體育獎學金發給要點」、本要點核定盃賽一覽表、申請作業注意事項、申請表、申請表範例、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、造冊資料電子檔及學雜費收費標準簽章範例各1份（附件1至8），前開資料亦可至本市體育資訊網路中心網頁（<https://ntpc-sports.com/>）下載。

六、副本抄送各大專院校，請惠予轉知所屬學生，符合資格者請洽本市體育總會各有關單項委員會，以利該委員會協助彙整造冊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 外)、新北美國學校、新北市馬禮遜美國學校、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體育總會

副本：大專院校、中信金學校財團法人中信科技大學(均含附件)

